证券代码: 870016 证券简称: 新迎顺

主办券商: 广发证券

新迎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需要参加会议的请按照通知规定的时间 和地点按时出席会议。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不设网络投票方式。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9月19日早上9: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 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016	新迎顺	2025年9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以未姍 寸	以 未石柳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关于保留监事会不设置审计委	
1.00	员会、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	\checkmark
	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逐项审议修订需要提交股	
2.00	东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sqrt{}$
2.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checkmark
2.03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2.04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V
2.0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V
2.06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2.07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V
2.08	《承诺管理制度》	V
2.09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V
	《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	
3.00	份有限公司成都草市支行申请授	$\sqrt{}$
	信额度 2000 万元》的议案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4.00	的议案	$\sqrt{}$

1.00《关于保留监事会不设置审计委员会、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治理规则》)等配套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保留监事会及监事、不设置审计委员会,同时,根据《公司法》《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及管理的实际需要,对《新迎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条款作出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om.cn)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1)。 2.00《关于逐项审议修订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现行《公司法》《关于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以及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治理规则》等配套业务 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相关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om.cn) 披露的以下公告:

序号	制度名称	公告编号
2.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2025-032
2.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2025-033
2.03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2025-035
2.04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025-036
2.0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2025-037
2.06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025-038
2.07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2025-039
2.08	《承诺管理制度》	2025-040
2.09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025-041

3.00《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草市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2000 万元》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草市支行申请新增授信额度 2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贷款业务,最终贷款金额、利息和使用期限等以公司和银行正式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本次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由实际控制人贺敬川先生、谭静女士无偿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00《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现行《公司法》《关于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治理规则》等配套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5-04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1.00、2.01、2.02、4.00);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 2、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委托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 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 4、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公章)、出席者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 (二) 登记时间: 2025年9月19日上午8: 40-9: 00
- (三)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三街香年广场 T2 楼 18 层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 028-85239111
- (二)会议费用: 自理

五、备查文件

《新迎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新迎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新迎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